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0672，证券简称：国科微）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21年10月22日、2021年10月2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公司近期未接受媒体采访、机构和投资者调研活动。
- 4、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6、公司已于2021年10月22日披露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经营及财务情况已在上述公告中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92）。
- 7、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8、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网数据显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为 412.35 倍，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361.51 倍，市净率为 23.38 倍。公司所属“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新静态市盈率为 46.62 倍，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36.16 倍，市净率为 4.43 倍。公司股票市盈率、市净率显著高于创业板、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集成电路行业及大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水平，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公司在已披露的定期报告中多次强调经营中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包括以下等风险情况：

(1) 供应链风险：公司专注于集成电路芯片的设计研发，生产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近期，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加导致全球集成电路行业产能紧缺，晶圆代工厂、封装测试厂的产能能否满足公司的采购需求存在不确定性。同时，上游代工厂产能的切换和产线的升级均可能导致公司采购价格的波动与产品毛利率的降低。

(2) 成长性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为广播电视、视频编解码、固态存储、物联网等芯片的研发和销售。公司拥有很强的自主创新能力，主营业务和产品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持续快速增长，但是，公司所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已高度市场化，竞争激烈，如果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管理水平、人才储备等内部因素不能适应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需要，或相关政策（如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等外部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成长性带来不利影响。

(3) 保持持续创新能力的风险：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集成电路设计业务，现已发展成为一家国内领先的 IC 设计企业，在广播电视系列芯片、视频

编解码系列芯片和固态存储系列芯片等多个业务板块取得了众多核心技术。在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技术创新能力是企业最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当前，该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技术创新及终端电子产品日新月异，公司只有持续不断地推出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的新技术、新产品，才能保持公司现有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行业的市场动态和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将导致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除上述风险外，还包括研发失败的风险、核心技术泄密风险、人力资源不足及人才流失风险、知识产权风险、利润依赖政府补助风险以及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等，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5日